

2018年4月16日

亚普股份 (603013)
建议询价价格：11.67元
公司简介

公司是专业从事汽车燃油燃料系统的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产品主要是乘用车用塑料燃油箱及加油管。公司是目前最大的汽车塑料油箱生产企业，也是我国第一家向国外出口塑料油箱总成、输出塑料油箱制造技术和在海外建设塑料油箱生产工厂的自主品牌企业，拥有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汽车燃油系统研究开发中心，具备燃油系统振动耐久、机械强度耐久、燃油加注、蒸发排放、动态通风、声学、火烧耐久等完整的试验能力。2017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内外共计销售塑料油箱950.37万只，其中在我国境内销售塑料油箱754.39万只，占我国整个乘用车油箱市场的30.41%。

公司亮点

(1)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与国内多家大型整车制造企业及国际知名整车制造企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客户全面涵盖德系（大众、奥迪、奔驰）、美系（通用、福特、克莱斯勒）、日系（本田、日产、丰田、马自达）、法系（标致、雪铁龙、雷诺）及民族品牌汽车（上汽、一汽、长城、长安、奇瑞）。以此同时，随着境外子公司客户群稳固、配套车型增多，境外子公司有望成为公司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2) 为满足客户的需求，缩短运输半径，加快反应速度，公司贴近主要客户所在地建立生产工厂。目前，公司在国内拥有扬州本部工厂及上海、长春（分厂、二分厂）、烟台、成都、长沙、天津七家分厂，在芜湖、佛山、开封、宁波、重庆、印度、俄罗斯、澳大利亚、捷克、德国、美国、墨西哥、巴西设立子公司。公司目前是我国唯一已在海外设立分支机构和向国外输出油箱生产技术的内资燃油系统供应商。

(3) 公司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汽车燃油系统研究开发中心，拥有汽车燃油系统成套检测设备，能自主完成产品设计及仿真模拟分析，如：结构强度模拟、模态仿真、流体仿真、声学模拟、可制造性仿真等。研究开发中心实验室获ISO/IEC17025实验室能力国家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可使用已获得近70个国家和地区的认证机构互认的CNAS认可标识及ILAC-MRA/CNAS国际互认联合标识。

询价价格

日期	公司名称	代码	所属行业	建议询价价格（元）
2018/4/16	亚普股份	603013	汽车零部件	11.67元
询价日期	发行股数（万股）	是否老股转让	募资净额（万元）	发行费用（万元）
2018/4/19-2018/4/20	6,000.00	否	61,198.12	8,821.88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募投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烟台分厂项目扩建工程	5,151.46	5,151.46
2	扬州第二分厂项目扩建工程	9,528.88	9,528.88
3	长春分厂新建工厂	15,281.00	15,281.00
4	重庆分厂扩建项目	7,562.19	7,562.19
5	巴西新建工厂项目	17,530.00	17,530.00
6	研究开发中心扩建项目	6,144.59	6,144.59
	合计	61,198.12	61,198.12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分析师：于芳 执业证书编号：S1050515070001

联系人：朱瞰

电话：021-54967582 邮箱：yufang@cfsc.com.cn

电话：021-54967650 邮箱：zhukan@cfsc.com.cn

分析师简介

于芳：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15 年加盟华鑫。

华鑫证券有限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股票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推荐	>15%
2	审慎推荐	5%---15%
3	中性	(-) 5%--- (+) 5%
4	减持	(-) 15%--- (-) 5%
5	回避	< (-) 15%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行业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行业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增持	明显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	中性	基本与沪深 300 指数持平
3	减持	明显弱于沪深 300 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免责声明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华鑫证券制作，仅供华鑫证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华鑫证券研究发展部及相关研究人员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信息与所表达的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的依据，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结合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财务、法律、商业、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华鑫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只反映报告初次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华鑫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华鑫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华鑫证券所有，未经华鑫证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刊载、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华鑫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华鑫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华鑫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如未经华鑫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华鑫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请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华鑫证券研究报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研究发展部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邮编：200030
电话：(+86 21) 64339000
网址：<http://www.cfsc.com.cn>